

卫东区人民政府

关于对历史遗留矿山自然恢复认定 结果的公示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1〕1283号）文件要求，卫东区矿产资源事务中心依据下发的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工作方案内容和历史遗留矿山核查技术规程要求，成立领导小组，抽调专门人员，积极开展区域内所涉及的图斑核查认定工作。

经外业现场核实，内业数据比对分析，卫东区历史遗留矿山 76 个图斑中有 9 个图斑自然复情况良好，现状已复绿。9 个图斑总面积 8.1521 公顷，涉及果园、林地、坑塘水面、其他草地多个地类。9 个图斑区域自然恢复情况与周边自然环境、景观环境基本协调，图斑自然恢复已达到验收标准。现将认定结果公示如下：

卫东区历史遗留矿山 9 个自然恢复图斑核查统计表

序号	图斑号	坐落	三调地类				自然恢复面积（公顷）	情况说明
			果园	林地	坑塘水面	其他草地		
1	CT4104032017000002001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0.1156		0.5989	0.7145	自然恢复状况良好
2	CT4104032016000042005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0.0084	0.0084	自然恢复状况良好
3	CT4104032016000042002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0.0366		0.0763	0.1129	自然恢复状况良好
4	CT4104032016000042004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0.0048	0.0048	自然恢复状况良好
5	CT4104032016000042003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0.1982	0.1982	自然恢复状况良好
6	CT4104032016000004003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2.9201	2.9201	自然恢复状况良好
7	CT41040320160000530002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2.0366	2.0366	自然恢复状况良好
8	CT4104032016000007003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0.3377	0.3377	自然恢复状况良好
9	CT4104032016000018001	申楼街道王斌庄	0.2710	1.4544	0.0935		1.8189	自然恢复状况良好
总 计			0.2710	1.6066	0.0935	6.1810	8.15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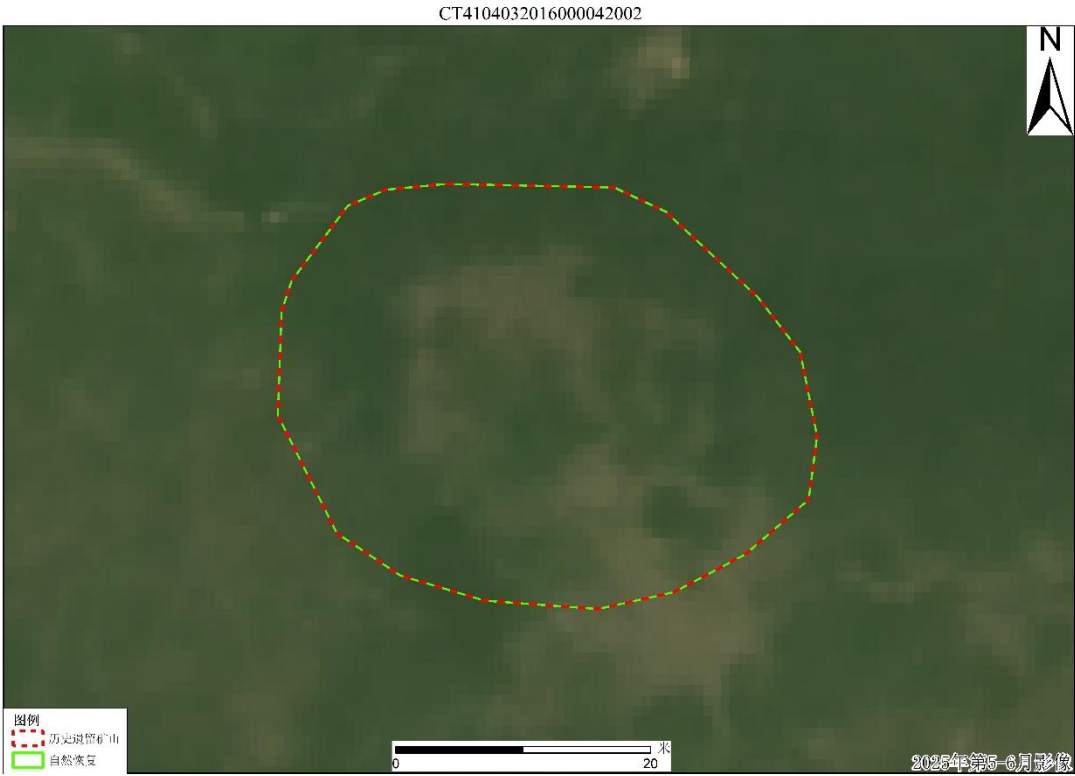
图斑 1 CT4104032017000002001



图斑 2 CT4104032016000042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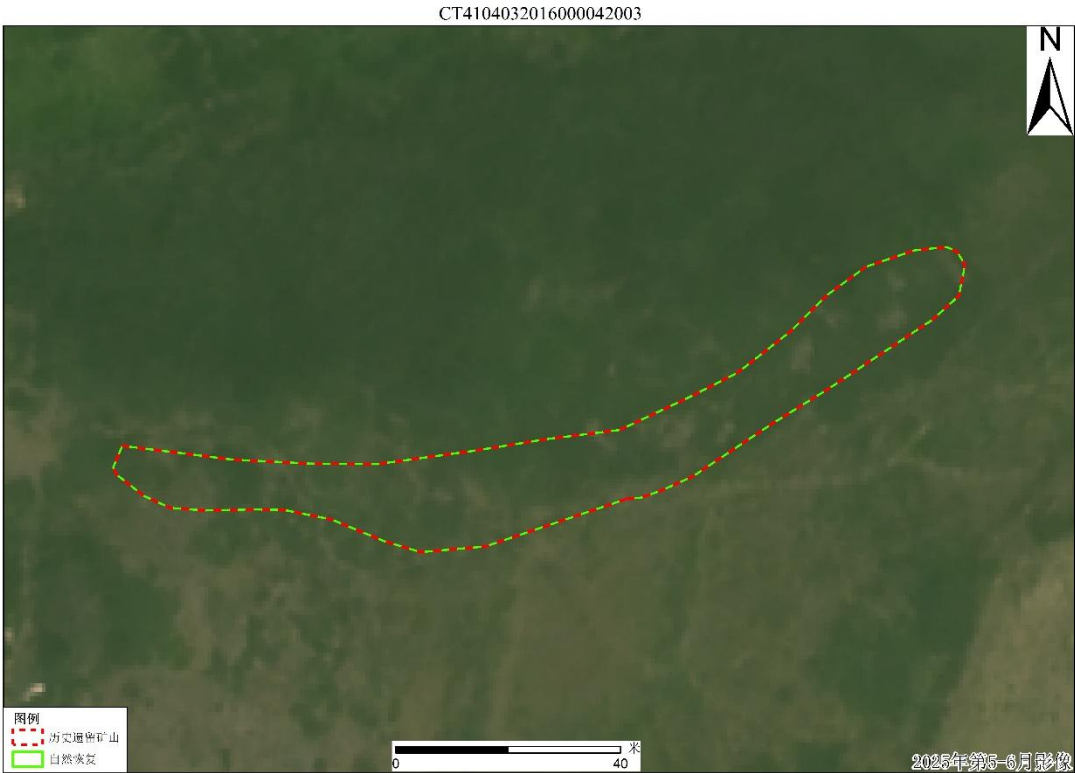
图斑 3 CT4104032016000042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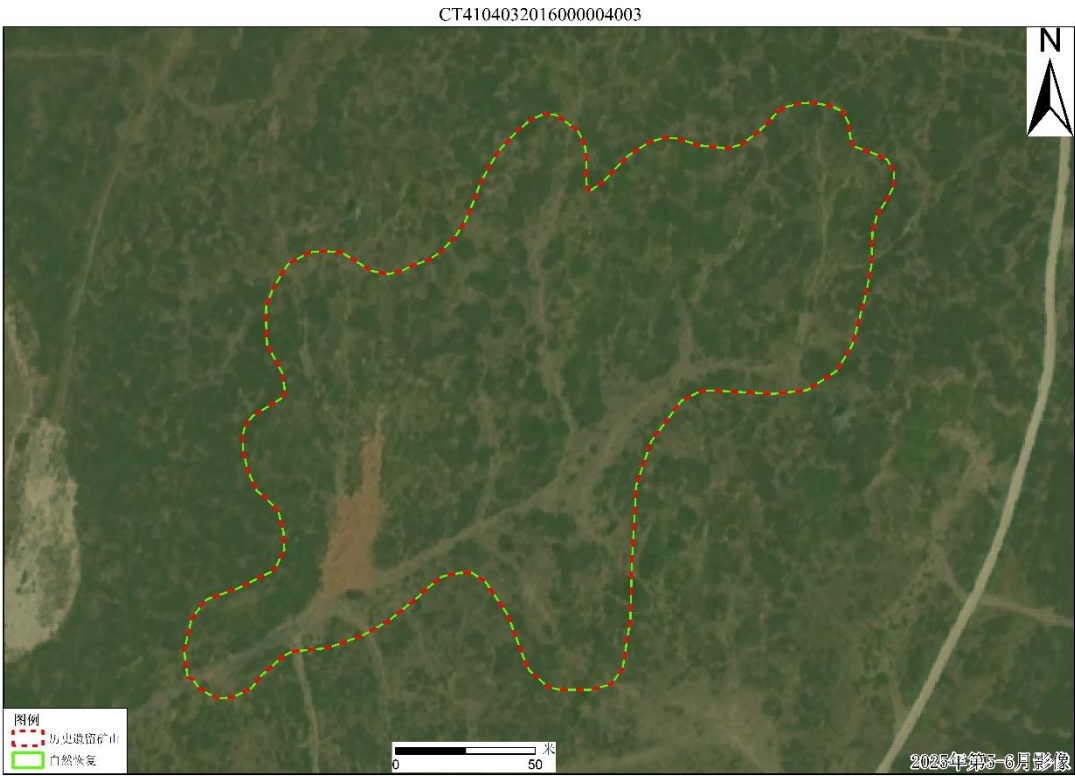
图斑 4 CT4104032016000042004



图斑 5 CT4104032016000042003



图斑 6 CT4104032016000004003



图斑 7 CT41040320160000530002



图斑 8 CT4104032016000007003



图斑 9 CT4104032016000018001



平顶山市卫东区历史遗留矿山自然恢复 类图斑生态修复现状调查评估报告 评审意见

根据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全省历史遗留矿山图斑变更核查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函〔2023〕34号）文件要求，针对历史遗留矿山图斑自然恢复情况，平顶山市卫东区矿产资源事务中心委托河南双和盛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承担了卫东区历史遗留矿山自然恢复评估报告的编制工作。编制单位接受委托任务后，于2025年06月提交了《卫东区历史遗留矿山自然恢复评估报告》（以下简称“报告”）。

2025年06月29日，河南双和盛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在平顶山市聘请有关专家（名单附后），对该评估报告进行了审查，经专家组认真审议，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评估工作是根据《关于开展全省历史遗留矿山图斑变更核查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函〔2023〕34号）、《关于规范开展以自然恢复方式进行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的意见》（豫自然资发〔2021〕65号）等有关规定进行的，同时开展了资料收集、图斑现状调查和图斑自然恢复评价等，评估依据资料较充分。

二、经野外实地核查，卫东区有9个历史遗留矿山图斑图斑自然恢复情况良好，现状已复绿。总面积8.152公顷，涉及地类为草地与林地，区域自然恢复情况与周边自然环境、景观环境基本协调，无地质安全隐患，图斑自然恢复已达到验收标准。

三、报告提出的建议基本可行，相关责任单位应予以采纳。

四、补充完善政策依据和相关遥感影像支撑图件。

综上所述，该报告内容详实，结论明确，总体符合《关于开展全

省历史遗留矿山图斑变更核查的通知》、《关于规范开展以自然恢复方式进行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的意见》等有关规定要求，同意评审通过。

图斑基本情况表

序号	图斑编号	具体位置	面积(公顷)	现状
1	CT41040320160000530002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2.0366	草地
2	CT4104032016000004003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2.9201	草地
3	CT4104032017000002001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0.7145	草地、林地
4	CT4104032016000042002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0.1129	草地、林地
5	CT4104032016000042003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0.1982	草地
6	CT4104032016000042004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0.0048	草地
7	CT4104032016000042005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0.0084	草地
8	CT4104032016000007003	东高皇街道观上村	0.3377	草地
9	CT4104032016000018001	申楼街道焦庄村	1.8189	林地

专家组长：赵振杰



2025 年 9 月 15 日

卫东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自然恢复评估报告

评审专家签字表

专家组成	姓 名	工作单位	专 业	职务/职称	签 名
组 长	赵振杰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	生态修复	处长	赵振杰
成 员	田鹏洲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	生态修复	高级工程师	田鹏洲
成 员	王继华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	生态修复	高级工程师	王继华

综上所述，卫东区历史遗留矿山自然恢复验收总体符合《关于开展全省历史遗留矿山图斑变更核查的通知》《关于规范开展以自然恢复方式进行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的意见》等有关规定要求，图斑经专家评审已通过验收。

如有异议，请拨打电话 0375-6186180 或以书面形式到卫东区矿产资源事务中心 210 室申请复核，本公告期为 30 天。

特此公告

卫东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9 月 15 日